

股票代碼：5480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市國際路一段246號
電話：(03)363-372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8
(五)關係人交易	29~33
(六)質押之資產	3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3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其 他	34~39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42
3.大陸投資資訊	42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3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3~4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徐正民

日 期：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 恒 昇

會 計 師：

王 清 松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2,686,238	25	1,404,293	16	21-22			
131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	-	53,138	1	218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4,368	-	10,874	-	227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99,404	1	78,202	1	2120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及六)	2,403,924	22	1,989,043	22	2140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10,263	-	168,045	2	215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9,856	1	83,215	1	2190			
1210	存貨(附註四(四))	601,477	6	570,970	6	2170			
1250	預付費用	62,544	1	145,093	2	2280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	188,181	2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	177,525	2	146,007	2	2420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	-	21,743	-	2510			
	流動資產合計	<u>6,333,780</u>	<u>60</u>	<u>4,670,623</u>	<u>53</u>				
143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	-	1,075	-	2810			
15-16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五、六及七)：					2820			
	成 本：								
1501	土地	-	-	32,975	-				
1508	土地－重估增值	-	-	70,943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482,207	14	594,954	7	3110			
1531	機器設備	3,062,678	28	2,288,581	25	32XX			
1561	辦公設備	34,860	-	26,093	-	3310			
1681	其他設備	118,767	1	50,249	1	3320			
	小計	4,698,512	43	3,063,795	34	3350			
15X9	減：累積折舊	(726,091)	(7)	(729,969)	(8)	3420			
1599	減：累計減損	-	-	(24,720)	-	3460			
167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3,547	-	1,667,373	18				
	固定資產淨額	<u>3,985,968</u>	<u>36</u>	<u>3,976,479</u>	<u>44</u>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六)	13,966	-	14,731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303,409	3	315,438	3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7,930	-	8,098	-				
18XX	其他資產(附註六)	69,365	1	37,509	-				
	其他資產合計	<u>380,704</u>	<u>4</u>	<u>361,045</u>	<u>3</u>				
	資產總計	<u>\$ 10,714,418</u>	<u>100</u>	<u>9,023,953</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附註四(七)及六)	\$ 2,445,102	22	1,918,050	2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二))	1,203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九)及六)	508,024	5	493,840	5				
	應付票據	-	-	3,121	-				
	應付帳款	1,044,997	10	970,255	1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38,102	2	88,531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1,477	-	50,374	1				
	應付費用	600,418	6	447,885	5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九)及五)	598,000	6	1,377,122	15				
	流動負債合計	<u>5,437,323</u>	<u>51</u>	<u>5,349,178</u>	<u>59</u>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及六)	1,460,820	14	807,877	9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六))	48,378	-	48,378	1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	-	23,385	-				
	存入保證金	83,986	1	20,956	-				
	其他負債合計	<u>83,986</u>	<u>1</u>	<u>44,341</u>	<u>-</u>				
	負債合計	<u>7,030,507</u>	<u>66</u>	<u>6,249,774</u>	<u>69</u>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二))：								
	普通股股本	1,990,978	18	1,790,978	20				
	資本公積	504,732	5	362,330	4				
	法定盈餘公積	89,163	1	78,357	1				
	特別盈餘公積	-	-	52,076	1				
	累積盈餘	1,062,040	10	381,332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433	-	86,541	1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六))	22,565	-	22,565	-				
	股東權益合計	<u>3,683,911</u>	<u>34</u>	<u>2,774,179</u>	<u>31</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0,714,418</u>	<u>100</u>	<u>9,023,953</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7,752,724	100	4,456,615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	-	(57)	-
4190 銷貨折讓	(35,320)	-	(22,602)	(1)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7,717,404	100	4,433,95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	(6,513,864)	(84)	(4,124,850)	(93)
5910 營業毛利	1,203,540	16	309,106	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2,765)	(2)	(51,766)	(1)
6200 管理費用(附註五)	(323,060)	(4)	(238,731)	(5)
營業費用合計	(425,825)	(6)	(290,497)	(6)
6900 營業淨利	777,715	10	18,609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3,707	-	21,15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五)	4,996	-	37,363	1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3,030	-	25,341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	21,860	-	21,120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四(三))	-	-	17,414	-
7283 固定資產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六))	5,855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	-	6,849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16,723	-	43,309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6,171	-	172,548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7,898)	(1)	(39,774)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076)	-	(2,737)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	(15,667)	-	(1,670)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六))	(5,863)	-	(8,098)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1,811)	-	-	-
7880 什項支出	(3,863)	-	(11,154)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21,178)	(1)	(63,433)	(1)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742,708	9	127,724	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103,270)	(1)	(19,664)	-
合併總淨利	\$ 639,438	8	108,060	3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	\$ 3.53	3.45	0.63	0.60
稀釋每股盈餘	\$ 3.46	3.38	0.62	0.5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實現 重估增值	合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提撥 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790,978	362,330	45,150	-	555,563	(74,641)	22,565	2,701,945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3,207	-	(33,207)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2,076	(52,07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7,008)	-	-	(197,00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161,182	-	161,182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108,060	-	-	108,060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90,978	362,330	78,357	52,076	381,332	86,541	22,565	2,774,179
現金增資	200,000	140,000	-	-	-	-	-	340,000
員工認股權	-	2,402	-	-	-	-	-	2,402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06	-	(10,806)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52,076)	52,076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72,108)	-	(72,108)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利	-	-	-	-	639,438	-	-	639,438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990,978</u>	<u>504,732</u>	<u>89,163</u>	<u>-</u>	<u>1,062,040</u>	<u>14,433</u>	<u>22,565</u>	<u>3,683,911</u>

註1：董監酬勞7,404千元及員工紅利37,018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4,480千元及員工紅利22,399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39,438	108,06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42,111	194,585
閒置資產折舊	15,667	1,670
攤銷費用	60,878	30,94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022	(17,41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402	-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20,698)	25,046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利益	11,080	(34,626)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1,811	(6,849)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損失	8	8,09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54,213	(47,331)
應收票據	6,506	(4,248)
應收帳款	(22,224)	95,814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4,881)	(502,2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7,782	(163,224)
存貨	(9,809)	(171,332)
預付費用	82,549	(118,443)
其他流動資產	(31,518)	(140,842)
其他金融資產	(16,641)	(38,040)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608)	-
應付票據	(3,121)	207
應付帳款	74,742	184,14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9,571	(196,666)
應付費用	152,533	202,91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48,897)	23,993
其他流動負債	(307,424)	470,15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385)	97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53,107</u>	<u>(94,70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75,342)	(1,698,147)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價款	33,042	157,707
存出保證金減少數	980	8,540
遞延費用增加數	(78,368)	(71,707)
受限制資產	21,743	(7,2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97,945)</u>	<u>(1,610,85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數	527,052	1,764,304
長期借款增加數	1,287,714	360,825
長期借款減少數	(620,587)	(456,297)
存入保證金增加數	63,030	11,662
發放現金股利	-	(197,008)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4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97,209</u>	<u>1,483,486</u>
匯率影響數	29,574	65,406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減少)數	1,281,945	(156,66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404,293	1,560,96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2,686,238</u>	<u>1,404,29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79,004</u>	<u>39,236</u>
支付所得稅	<u>\$ 62,195</u>	<u>24,20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 508,024</u>	<u>493,840</u>
固定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 188,181</u>	<u>-</u>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707,004	2,568,44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04,788	34,49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36,450)	(904,788)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1,175,342</u>	<u>1,698,14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徐正民

經理人：徐正民

會計主管：邱麗真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奉准設立，主要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四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045人及2,78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予沖消。

(二)合併概況

1. 母公司：統盟公司

2. 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與統盟公司簡稱為合併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簡稱長泰公司)	境外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Yang An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簡稱Yang An (Samoa)，薩摩亞)	境外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安和國際有限公司(簡稱安和公司，薩摩亞)	國際貿易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和泰國際有限公司(簡稱和泰公司，薩摩亞)	國際貿易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簡稱統盟無錫，大陸)	經營印刷電路板	100.00 %	100.00 %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係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七)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放款及應收款：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合併公司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合併公司對於該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者，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而待出售處分群組所含負債之相關利息及其他費用仍繼續認列。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其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之淨公平價值若續後回升，於損益表認列為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原已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及原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得迴轉之金額。

(十)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足以延長使用年數之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購建廠房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作各該資產之成本；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限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及租賃改良物)：3~40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運輸設備：5~8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3~10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不動產重估增值係依「商業會計法」第52條處理，重估增值經減除估計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及其他法令規定應減除之準備後，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十一)退休金

合併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並成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惟本公司之退休辦法尚未配合新制之實施修訂，故職工退休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除國內公司以外之其他公司退休金採確定提撥制，依當地之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列為當年度之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使用權：50年。

(十三)收入認列

營業收入於貨物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以往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損失提列。

(十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處理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合併公司屬於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屬於國外者，其所得稅係依當地規定處理。

(十五)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但以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或因反分割、減資以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其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估計之員工紅利，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視為全部發放股票紅利計算之。

(十七)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其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現 金	\$ 240	244
銀行存款	2,685,998	1,404,049
合 計	\$ 2,686,238	1,404,293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其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	\$ -	6,136
理財產品	<u>-</u>	<u>48,077</u>
	<u>\$ -</u>	<u>54,213</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	<u>\$ 1,203</u>	<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1,811)千元及6,849千元。

合併公司為財務避險目的(規避外幣債權及債務匯率變動風險)而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惟不適用避險會計，按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處理。

項	目	<u>101.12.31</u>		
		<u>帳面金額</u>	<u>名日本金 (千元)</u>	<u>到期日</u>
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日幣賣出台幣	\$ 509	JPY 29,750	102.1.10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u>694</u>	USD 5,000	102.1.24~102.2.22
		<u>\$ 1,203</u>		
<u>100.12.31</u>				
項	目	<u>帳面金額</u>	<u>名日本金 (千元)</u>	<u>到期日</u>
衍生性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台幣賣出美金	\$ (130)	USD 4,000	101.1.10~101.2.9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915	USD 4,000	101.1.17~101.2.17
	買入日幣賣出台幣	<u>4,276</u>	JPY 120,000	101.1.10~101.12.10
		<u>\$ 5,061</u>		
衍生性金融資產—非流動				
遠期外匯				
	買入日幣賣出台幣	<u>\$ 1,075</u>	JPY 29,750	102.1.10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應收票據	\$ 4,368	10,874
應收帳款	104,243	79,062
減：備抵呆帳	(1,883)	(860)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2,956)</u>	<u>-</u>
	<u><u>\$ 103,772</u></u>	<u><u>89,076</u></u>

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因到期期間短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提列之呆帳損失金額為1,022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備抵呆帳回轉利益為17,414千元，係依銷售客戶之信用風險、帳款品質等，考量應收款項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發生減損進行個別評估以及歷史損失率進行組合評估後，所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四)存 貨

其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原 料	\$ 70,671	77,728
減：備抵損失	<u>(388)</u>	<u>(750)</u>
小 計	<u>70,283</u>	<u>76,978</u>
物 料	130,953	131,364
減：備抵損失	<u>(2,087)</u>	<u>-</u>
小 計	<u>128,866</u>	<u>131,364</u>
在 製 品	205,578	260,418
減：備抵損失	<u>(19,134)</u>	<u>(56,325)</u>
小 計	<u>186,444</u>	<u>204,093</u>
製 成 品	267,823	219,804
減：備抵損失	<u>(51,939)</u>	<u>(61,645)</u>
小 計	<u>215,884</u>	<u>158,159</u>
商 品	-	597
減：備抵損失	<u>-</u>	<u>(221)</u>
小 計	<u>-</u>	<u>376</u>
合 計	<u><u>\$ 601,477</u></u>	<u><u>570,970</u></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利益分別為413,823千元及116,494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年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43,447千元及2,156千元。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三十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出售桃園廠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於民國一〇一年底將相關固定資產予以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其資產明細如下：

	<u>101.12.31</u>
土地	\$ 32,975
土地—重估增值稅	70,943
房屋及建築	<u>150,354</u>
成本	254,272
減：累計折舊	<u>(66,091)</u>
	<u>\$ 188,181</u>

(六)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 1.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固定資產作為借款之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將帳列固定資產之土地按當時公告現值重估增加70,943千元，並依法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48,378千元及認列未實現土地增值22,565千元。
- 3.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出租資產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土地	\$ 178,533	178,533
房屋及建築	172,642	172,642
防治污染設備	13,046	13,046
機器設備	1,100	1,100
其他設備	405	405
未完工程	<u>90</u>	<u>-</u>
	365,816	365,726
減：累計折舊	<u>(62,407)</u>	<u>(50,288)</u>
	<u>\$ 303,409</u>	<u>315,43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與歐恩吉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房屋租賃契約，租賃之標的物為中壢廠之土地及不動產。租賃契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 (1)租賃期間：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計五年。
- (2)租金：每月租金1,700千元，一次交付一年度12張支票，到期日為每月15日。自一〇〇年三月一日起，每月十日前以匯款方式支付當月租金。
- (3)簽訂契約之日起三年內，雙方同意歐恩吉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如要購買租賃物，得以370,000千元購買租用之廠房及土地，第三年後則價格另議。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未來五年合併公司營業租賃之租金收入，列示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102.01.01~102.12.31	\$ 20,400
103.01.01~103.2.28	<u>3,400</u>
	<u>\$ 23,800</u>

4.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閒置資產明細如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因合併公司考量營運效益及為減輕財務負擔，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三十日停止軟板產品之生產。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提升市場競爭力，降低生產成本，產能移轉至子公司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上述相關固定資產及未使用之固定資產一併予以轉列閒置資產並認列累計減損。

	<u>101.12.31</u>	<u>100.12.31</u>
房屋及建築	\$ -	4,155
機器設備	165,710	143,495
運輸設備	-	462
辦公設備	1,276	4,096
其他設備	<u>14,572</u>	<u>7,227</u>
成 本	181,558	159,435
減：累積折舊	(102,257)	(61,412)
累計減損	<u>(71,371)</u>	<u>(89,925)</u>
	<u>\$ 7,930</u>	<u>8,098</u>

5.本公司部分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使用情形未如預期，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而認列減損損失準備分別為5,863千元及8,098千元，帳列減損損失科目項下。

6.本公司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將土地、房屋及建築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價值，故將其相關原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5,855千元一併迴轉。

7.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處份部份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其相關原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分別為43,282千元及11,689千元亦一併沖銷。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準備分別為71,371千元及114,645千元，其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減損損失準備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固定資產	\$ -	24,720
閒置資產	<u>71,371</u>	<u>89,925</u>
	<u>\$ 71,371</u>	<u>114,645</u>

(七) 銀行借款

其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信用借款	\$ 2,292,980	1,624,638
擔保借款	<u>152,122</u>	<u>293,412</u>
	<u>\$ 2,445,102</u>	<u>1,918,050</u>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利率分別約為1.28%~2.54%及0.66%~4.65%，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短期借款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665,136千元及1,042,860千元。

(八) 其他流動負債

其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其他應付款	\$ 161,058	450,103
應付設備款	436,450	904,788
其他	<u>492</u>	<u>22,231</u>
	<u>\$ 598,000</u>	<u>1,377,122</u>

(九) 長期借款

其明細如下：

<u>銀行名稱</u>	<u>還 款 期 限</u>	<u>101.12.31</u>	<u>100.12.31</u>
彰化銀行	原自99.10起共分120期，每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2,167千元。惟於100.1.3提前償還本金15,000千元，餘自100年1月起共分117期，每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2,038千元。並於101年第四季提前清償完畢。	\$ -	214,038
"	自100.12起共分12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美金250千元。	51,268	83,305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銀行名稱	還 款 期 限	101.12.31	100.12.31
合作金庫	自100.01起共分48期，每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4,167千元。	\$ 100,000	150,000
"	原自100.01起共分48期，每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2,083千元。惟於100.1.3提前償還本金15,000千元，餘自100年1月起共分48期償還本金1,771千元。	42,500	63,750
"	自100.03起共分20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美金400千元。	140,622	193,873
台灣企銀	原自99.06開始償還，共分8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6,250千元。惟於100.1.3提前償還本金15,000千元，餘自100年3月起共分5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3,250千元。	-	3,250
"	自100.01起共分20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美金250千元。	87,889	121,171
"	自100.08起共分60期，每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1,167千元。	50,167	64,167
玉山銀行	原自99.04起共分36期，每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1,389千元。惟於100年1月提前償還本金16,389千元及1,389千元，2月償還849千元，餘自3月起共分25期，每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810千元。	2,431	12,157
"	自100.03起共分12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美金167千元。	19,531	40,390
上海銀行	原自99.04起共分8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6,250千元。惟於100.1.3提前償還本金15,000千元，餘自100年1月起共分5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3,250千元。	-	3,250
"	原自100.07起共分12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4,167千元。惟因合約訂定寬限三個月，故自100.10起共分11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4,545千元。	27,273	45,455
"	自98.11起，共分12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美金167千元。	-	20,195
"	自101.09起，共分12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5,000千元。	50,000	-
板信商銀	自100.06起，共分36期，每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1,667千元。並於101年第四季提前清償完畢。	-	48,333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銀行名稱	還 款 期 限	101.12.31	100.12.31
新光銀行	自100.07開始償還，共分36期，每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833千元。	\$ 15,000	25,000
土地銀行	原自99.11開始償還，共分12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4,167千元。惟於100.1.3提前償還本金10,000千元，餘自100年2月起共分11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3,258千元。	9,773	22,803
元大銀行	自99.11開始償還，共分36期，每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833千元。	8,333	18,333
永豐銀行	自100.06開始償還，共分12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5,000千元。	25,000	45,000
華一銀行	自98.12起，三年內可循環動用。	209,057	115,130
中華銀行	自100.03開始償還，共分5期，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美金400千元。	-	12,117
聯合貸款案	(主辦銀行：永豐銀行)：		
永豐銀行	貸款期間為101.12~106.12分期清償	184,303	-
遠東商銀	〃	184,303	-
元大銀行	〃	122,831	-
富邦銀行	〃	122,831	-
彰化商銀	〃	122,831	-
台企銀行	〃	92,095	-
萬泰銀行	〃	92,095	-
華南銀行	〃	85,993	-
板信銀行	〃	61,359	-
新光商銀	〃	61,359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08,024)	(493,840)
		\$ 1,460,820	807,877

- 上述借款利息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借款利率區間約為年息1.47%~3.00%及1.41%~3.00%。
-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長期借款未使用額度分別為93,989千元及125,253千元。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 本公司於101.12.12與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
 - 授信總額度為1,200,000千元。
 - 本公司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並以本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書為計算基礎：
 -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民國一〇一年不得低於90%，民國一〇二年及其後年度不得低於100%。
 - 金融負債比率：金融負債總額對淨值之比率，應維持150%以下。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C.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計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後之總和對利息費用之比率，應維持400%以上。

D.有形淨值：淨值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2,500,000千元以上。

(3)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上述財務比率均能維持於上述之比率。

(十)退休金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6,297)
非既得給付義務	-	(28,042)
累積給付義務	-	(34,33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4,371)
預計給付義務	-	(38,71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	42,222
提撥狀況	-	3,51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	(28,32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1,425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u>	<u>(23,385)</u>

2.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服務成本	\$ -	1,022
利息成本	-	1,120
退休基金實際報酬	-	(497)
攤銷及遞延數	-	246
淨退休金成本	<u>\$ -</u>	<u>1,891</u>

3.精算假設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折現率	- %	2.0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 %	1.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 %	2.00 %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當期退休金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	1,891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102,366	61,250
	\$ 102,366	63,141

(十一)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2. 合併公司屬國內企業者，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3. 合併子公司長泰國際、統盟國際、安和國際及和泰國際係設立於免稅區，無須課徵所得稅。統盟無錫係設立於中國大陸之外商投資企業，依當地所得稅法之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25%。惟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經營期在十年以上，自開始獲利之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營利事業所得稅。前項所稱開始免稅之獲利年度，係指彌補虧損後有課稅利潤之首年度為開始獲利年度。統盟無錫之開始獲利年度為民國九十七年度，因上述優惠稅率已至稅率減半期間，故民國一〇一年度適用稅率為12.5%。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8,337	14,686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14,933	4,978
	\$ 103,270	19,664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虧損扣抵	\$ 18,204	(18,983)
資產減損	2,711	2,291
存貨跌價損失	6,526	6,568
未實現兌換損益	(3,988)	8,066
備抵呆帳超限	-	2,232
備抵評價本期變動數	(22,193)	(66)
其他	(1,260)	(108)
	\$ -	-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稅前損益計算之所得稅額	\$ 199,580	33,902
永久性差異	(89,759)	(23,901)
虧損扣抵	709	2,99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數	(22,193)	(66)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14,933	4,978
其他	-	1,757
合計	<u>\$ 103,270</u>	<u>19,664</u>

6.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u>金額</u>	<u>所得稅影響數</u>	<u>金額</u>	<u>所得稅影響數</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	\$ 16,042	2,727	54,430	9,253
未實現兌換損益	5,804	987	(17,655)	(3,001)
其他	3,465	589	(5,221)	(888)
備抵評價	-	(4,303)	-	(5,364)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u>		<u>-</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費用	\$ 24,705	4,200	24,705	4,200
虧損扣抵	264,430	44,953	371,512	63,157
資產減損	60,218	10,237	76,165	12,948
其他	8,899	1,512	10,170	1,729
備抵評價	-	(60,902)	-	(82,034)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u>		<u>-</u>	

7.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1.12.31</u>	<u>100.12.3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9,532</u>	<u>13,047</u>
	<u>101年度(預計)</u>	<u>100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3.25%</u>	<u>4.62%</u>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1.12.31</u>	<u>100.12.31</u>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u>\$ 1,062,040</u>	<u>381,332</u>

9.本公司已申報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主管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10.依所得稅法之規定，經稽核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自有盈餘年度之純益中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最後期限如下：

<u>發生年度</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七年度(核定)	\$ 139,325	民國一百零七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申報)	<u>125,105</u>	民國一百一十年度
	<u>\$ 264,430</u>	

(十二)股東權益

1.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17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六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2,00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990,978千元及1,790,978千元。

2.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資本公積餘額之內容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現金增資溢價	\$ 487,250	347,250
員工紅利轉增資溢價	6,955	6,955
員工認股權	<u>10,527</u>	<u>8,125</u>
	<u>\$ 504,732</u>	<u>362,330</u>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特別盈餘公積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5.盈餘分配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所得稅，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之必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之或保留盈餘不分配，其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定盈餘分派案，其百分比如下：

- (1)董監察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
- (2)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十五。
- (3)發放特別股股息。
- (4)扣除前三款餘額後，由董事會得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分別為11%及15%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成數3%，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63,304千元及22,399千元，董監酬勞分別為17,265千元及4,480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員工紅利—現金紅利	\$ 22,399	37,018
董監事酬勞	<u>4,480</u>	<u>7,404</u>
	<u>\$ 26,879</u>	<u>44,422</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每股盈餘內容如下：

	單位：千股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54,371	639,438	113,038	108,06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5,491	185,491	179,098	179,098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53	3.45	0.63	0.6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54,371	639,438	113,038	108,06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5,491	185,491	179,098	179,0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3,873	3,873	4,047	4,04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9,364	189,364	183,145	183,145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46	3.38	0.62	0.59

(十四)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686,238	-	2,686,238	1,404,293	-	1,404,29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	-	54,213	-	54,213
應收票據及款項(含應收 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 收款－關係人)	2,517,959	-	2,517,959	2,246,164	-	2,241,16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9,856	-	99,856	83,215	-	83,215
受限制資產	-	-	-	21,743	-	21,743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445,102	-	2,445,102	1,918,050	-	1,918,05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1,203	-	1,203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08,024	-	508,024	493,840	-	493,840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應付 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 付款項－關係人)	1,284,576	-	1,284,576	1,112,281	-	1,112,281
應付費用	600,418	-	600,418	447,885	-	447,885
長期借款	1,460,820	-	1,460,820	807,877	-	807,877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合併公司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合併公司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含應收/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費用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2)長期借款因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公平價值。
- (3)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或價格風險，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所產生之風險，因是匯率產生之損益將大致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互抵銷，故市場風險應不重大。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集中於電子業，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尚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為96%及95%，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企業，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尚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尚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量變動44,139千元。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徐正民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志弘	統盟(無錫)之總經理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志超)	本公司之母公司
CHI YANG INTERNATIONAL CO.,LTD. (以下簡稱CHI YANG)	志超之轉投資公司
宇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宇環)	志超之轉投資公司
志超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志超(蘇州))	志超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祥豐(中山))	志超間接控股之子公司
連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連達)	該公司執行長為本公司之董事
金鐵企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金鐵)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之董事
喬旋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喬旋)	該公司之董事與本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之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志超	\$ 6,694,597	86.75	4,135,737	93.27
CHI YANG	468,151	6.07	-	-
宇環	-	-	2,482	0.06
	<u>\$ 7,162,748</u>	<u>92.82</u>	<u>4,138,219</u>	<u>93.3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條件係採月結95~190天，銷貨之價格則依個別料號之規格由雙方議定交易條件辦理。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加工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加工收入之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志超(蘇州)	\$ 5,367	0.07	3,565	0.08

3.應收票據及帳款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志超	\$ 1,937,229	77.12	1,983,726	95.46
CHI YANG	466,613	18.58	-	-
宇環	-	-	1,888	0.09
志超(蘇州)	82	-	3,429	0.17
	<u>\$ 2,403,924</u>	<u>95.70</u>	<u>1,989,043</u>	<u>95.72</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提供對志超及CHI YANG之應收帳款分別為494,631千元及187,176千元作為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抵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說明。

4.進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向關係人進貨之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志超	\$ 428,871	9.01	243,839	8.88
金鐵	57,580	1.21	75,097	2.73
連達	-	-	12,743	0.46
	<u>\$ 486,451</u>	<u>10.22</u>	<u>331,679</u>	<u>12.07</u>

關係人進貨之計價方式與一般供應商無可資比較，上開關係人之付款條件係採月結70天~160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預付貨款至月結190天。

5.加工費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志超(蘇州)	\$ 5,687	7.47	4,051	1.15
志超	-	-	2,493	0.69
宇環	-	-	46,233	12.72
喬旋	-	-	903	0.25
	<u>\$ 5,687</u>	<u>7.47</u>	<u>53,680</u>	<u>14.81</u>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加工費之計價方式與一般廠商尚無顯著不同。上開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160~190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190天。

6.應付票據及帳款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志 超	\$ 219,159	17.08	53,362	5.03
志超(蘇州)	792	0.06	2,781	0.26
宇 環	-	-	15,401	1.45
金 錢	18,151	1.41	16,303	1.54
喬 旋	-	-	684	0.06
	<u>\$ 238,102</u>	<u>18.55</u>	<u>88,531</u>	<u>8.34</u>

7.管理顧問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管理顧問等服務而向關係人收取之管理顧問收入(列於什項收入科目項下)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志 超	\$ 5,093	10,135
宇 環	4,277	30,157
合 計	<u>\$ 9,370</u>	<u>40,292</u>

合併公司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期末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1.12.31	100.12.31
志 超	\$ -	10,351
宇 環	-	11,357
合 計	<u>\$ -</u>	<u>21,708</u>

8.財產交易

(1)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閒置資產及出租資產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101年度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出售資產 價 款	處分利益	應收款項
志超(蘇州)	\$ 14,080	4,389	958	9,730	997	9,724
志 超	4,481	3,732	266	747	264	-
宇 環	11,382	2,609	334	8,534	95	63
祥豐(中山)	7,353	3,001	1,655	4,833	2,136	-
	<u>\$ 37,296</u>	<u>13,731</u>	<u>3,213</u>	<u>23,844</u>	<u>3,492</u>	<u>9,787</u>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年度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出售資產 價 款	處分利益	應收款項
志超(蘇州)	\$ 16,649	2,871	-	14,420	642	15,036
志 超	70,903	45,134	249	26,677	1,157	28,010
宇 環	79,890	14,045	1,176	65,227	558	47,858
祥豐(中山)	<u>72,358</u>	<u>60,267</u>	<u>6,603</u>	<u>39,507</u>	<u>34,019</u>	<u>42,122</u>
	<u>\$ 239,800</u>	<u>122,317</u>	<u>8,028</u>	<u>145,831</u>	<u>36,376</u>	<u>133,026</u>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連達購置固定資產，購置價款為13,0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以前年度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尚未支付之款項為6,394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向祥豐(中山)購置固定資產，購置價款為31,32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以前年度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尚未支付之款項為37,322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向志超(蘇州)購置固定資產，購置價款為1,47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筆款項尚未支付，列於「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9.其 他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代關係人採購原物料及機器設備而應收款項之明細如下：

100年度		
代採購對象	代採購金額	因代採購而 產生之應收款項
志超蘇州	\$ <u>9,030</u>	<u>9,030</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代上述關係人採購原物料及固定資產所產生之應付款項為6,395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出租廠房及機器設備予志超而收取之款項計1,132千元(未稅)，列於「租金收入」項下。另，因出租廠房而代付水電費為1,33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筆款項業已收訖。
-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支付志超管理顧問費為1,750千元(未稅)，列於「管理費用」項下。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之款項為263千元，列於「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 (4)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合併公司出售原物料及費用性資產予志超、宇環及祥豐(中山)而尚未收取之款項分別為476千元及4,281千元，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向金融機構借款，依部份借款合同之要求，由關係人徐正民及陳志弘提供連帶保證。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薪資	\$ 16,454	10,336
獎金及特支費	5,833	6,200
業務執行費用	330	222
員工紅利	16,500	2,000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u>受 押 資 產</u>	<u>擔 保 標 的</u>	<u>帳 面 價 值</u>	
		<u>101.12.31</u>	<u>100.12.31</u>
受限制銀行存款	子公司長期放款及海關保證額度	\$ -	15,5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應付票據	-	6,243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短期借款	494,631	187,176
土地、建築物、出租資產 及閒置資產	長短期借款額度	725,929	948,336
土地使用權	長短期借款額度	13,966	14,731
存出保證金	訴訟案假執行	<u>7,127</u>	<u>9,672</u>
合 計		<u>\$ 1,241,653</u>	<u>1,181,658</u>

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及為子公司擔保開出之保證票據金額，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為4,634,316千元及4,070,573千元。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購置原、物料及固定資產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分別為31,603千元及187,604千元。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在未來五年應支付租金總額彙總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102.01.01~102.12.31	\$ 9,499
103.01.01~103.12.31	6,677
104.01.01~104.12.31	<u>2,041</u>
合 計	<u>\$ 18,217</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如附註四(五)所述，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三十日與高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總價款約為399,000千元，其相關資產已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提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85,374	170,353	855,727	422,674	105,205	527,879
勞健保費用	53,150	4,971	58,121	36,696	3,978	40,674
退休金費用	96,783	5,583	102,366	57,460	5,681	63,141
其他用人費用	56,141	2,358	58,499	30,965	2,305	33,270
折舊費用	319,706	22,405	342,111	173,830	20,755	194,585
攤提費用	36,505	24,373	60,878	11,631	19,309	30,940

(二)重 分 類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千元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89,660	29.04	73,372	30.275
人民幣	154,426	4.6609	156,160	4.807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4,364	29.04	111,287	30.275
人民幣	229,048	4.6609	48,198	4.8077
日圓	29,750	0.3364	368,250	0.3906

(四)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邱麗真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u>計畫內容</u>	<u>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u>	<u>目前執行情形</u>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總經理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各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各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財務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財務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各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各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各部門	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進行中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財務部門	進行中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謹就合併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影響金額	IFRSs
其他流動資產(7)	\$ 146,007	12,904	158,911
固定資產淨額(3)、(4)及(5)	3,976,479	14,682	3,991,16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3)、(4)及(5)	-	308,854	308,854
土地使用權(1)	14,731	(14,731)	-
出租資產(5)	315,438	(315,438)	-
閒置資產(4)	8,098	(8,098)	-
長期預付租金(1)	-	14,731	14,731
無形資產(7)	-	6,284	6,284
其他資產(7)	4,563,200	(19,188)	4,544,012
總資產	\$ 9,023,953	-	9,023,953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6)	\$ -	7,981	7,981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385	-	23,385
其他負債	6,226,389	-	6,226,389
總負債	6,249,774	7,981	6,257,755
特別盈餘公積(2)	52,076	14,584	66,660
累積盈餘	381,332	-	381,332
未實現重估增值(2)	22,565	(22,565)	-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	2,318,206	-	2,318,206
股東權益	2,774,179	(7,981)	2,766,19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9,023,953	-	9,023,953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其他流動資產(7)	\$ 177,525	18,397	195,922
固定資產淨額(3)、(4)及(5)	3,985,968	12,690	3,998,65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3)、(4)及(5)	-	298,559	298,559
土地使用權(1)	13,966	(13,966)	-
出租資產(5)	303,319	(303,319)	-
閒置資產(4)	7,930	(7,930)	-
長期預付租金(1)	-	13,966	13,966
無形資產(7)	-	4,093	4,093
其他資產(7)	6,225,710	(22,490)	6,203,220
總資產	\$ 10,714,418	-	10,714,41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6)	\$ -	12,698	12,698
其他負債	7,030,507	-	7,030,507
總負債	7,030,507	12,698	7,043,205
特別盈餘公積(2)	-	14,584	14,584
累積盈餘	1,062,040	(4,925)	1,057,115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433	208	14,641
未實現重估增值(2)	22,565	(22,565)	-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	2,584,873	-	2,584,873
股東權益	3,683,911	(12,698)	3,671,21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10,714,418	-	10,714,418

3.民國一〇一年度損益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淨額	\$ 7,717,404	-	7,717,404
營業成本	6,513,864	-	6,513,864
營業毛利	1,203,540	-	1,203,540
營業費用(4)及(6)	425,825	20,592	446,417
營業淨利	777,715	(20,592)	757,1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6,171	-	86,171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4)	121,178	(15,667)	105,511
稅前淨利	742,708	(4,925)	737,783
所得稅費用	103,270	-	103,270
合併總損益	\$ 639,438	(4,925)	634,513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各項調節說明

- (1)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IFRSs應作為預付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所提供之效益型態攤銷；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長期租金之金額分別為14,731千元及13,996千元。
- (2)合併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1豁免項目，而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轉列保留盈餘，及於轉換日將帳列資產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為認列成本，所增加之保留盈餘金額共22,565千元，應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合併公司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共14,584千元。
- (3)合併公司經評估部份土地及房屋建築持有之目的係為轉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利益，並依此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於固定資產項下之土地及房屋建築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308,854千元及298,559千元。
- (4)轉換日採用IAS第十六號公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於其他資產項下之閒置資產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分別為159,435千元及181,558千元，累積折舊分別為61,412千元及102,257千元，累積減損分別為89,925千元及71,371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將閒置資產原帳列營業外費用之折舊費用15,667千元重分類至營業費用。
- (5)轉換日採用IAS第十六號公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於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均為14,551千元，累積折舊分別為7,967千元及9,791千元。
- (6)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並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7,981千元及12,698千元。另，民國101年度因累積帶薪假預期成本認列為薪資費用之金額為4,925千元。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合併公司依我國會計準則，遞延費用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IFRSs後，應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至其他流動資產分別為12,904千元及18,397千元，調整至無形資產分別為6,284千元及4,093千元，調整至其他資產分別為16,121千元及45,654千元，並依性質分類相關損益項目。

(六)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採用認定成本豁免，於轉換日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1000032208號函規定計算之公允價值，做為該等資產於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 2.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七)合併公司係以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均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八)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經董事會決議，因應提升市場競爭力及降低生產成本，除少部分製程仍留臺灣之外，其餘產能移轉至孫公司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因應產能移轉所產生之人員編制及相關資產移轉，亦一併予以調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係間接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3,683,911	2,048,993	1,917,303	-	52.05 %	3,683,911
0	本公司	和泰國際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孫公司	3,683,911	494,628	475,155	-	12.90 %	3,683,911

註：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事項，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百分之百子公司以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外(加計其他對外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亦以當期淨值為限)，其餘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101.12.31)百分之六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上述淨值30%為限，惟對子公司不受單一企業限額之限制。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本公司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投資	60,580	2,934,473	100 %	2,934,473	註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金 額
本公司	普通股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長泰國際	本公司採權益 法之投資公司	51,080	2,196,550	9,500	737,923 (註)	-	-	-	-	60,580	2,934,473

註：係包括本期新增投資、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 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志超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6,694,597)	(86.93)%	月結95-125天	-	-	1,937,229	77.39 %	
本公司	CHI YANG	志超之轉投資公司	(銷貨)	(468,151)	(6.08)%	月結95天	-	-	466,613	18.64 %	
本公司	和泰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6,649,038	90.81 %	月結70天	-	-	(1,644,674)	(87.14)%	註
本公司	志超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428,871	5.86 %	月結160天	-	-	(219,159)	(11.61)%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美元千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統盟	志超	本公司之母公司	1,937,291	3.41	-		1,552,059	-
統盟	CHI YANG	志超之轉投資公司	註1 466,613	2.01	-		333,662	-

註1：包含應收帳款1,937,229千元及其他應收款62千元。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二)。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TWD 1,910,044	TWD 1,628,011	60,580	100.00 %	TWD 2,934,473	TWD 527,998	TWD 527,998	註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	安和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國際貿易	USD 500	USD 500	500	100.00 %	USD 1,133	USD (17)	USD (17)	註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	統盟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USD 60,060	USD 50,560	60,060	100.00 %	USD 98,946	USD 17,922	USD 17,922	註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	和泰國際有限公司	SAMOA	國際貿易	USD 20	USD 20	20	100.00 %	USD 970	USD (51)	USD (51)	註
統盟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無錫	印刷電路板	USD 60,000	USD 50,500	60,000	100.00 %	USD 98,843	USD 17,924	USD 17,924	註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2.資金貸與他人：無。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	統盟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60,060	USD 98,946	100.00 %	USD 98,946	註	
"	安和國際有限公司	"	"	500	USD 1,133	100.00 %	USD 1,133	註	
"	和泰國際有限公司	"	"	20	USD 970	100.00 %	USD 970	註	
統盟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	"	60,000	USD 98,843	100.00 %	USD 98,843	註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入		出				期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長泰國際有限公司	統盟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子公司	50,560	USD 70,382	9,500	USD 28,564	-	-	-	-	-	60,060	USD 98,946	
統盟國際薩摩亞股份有限公司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	-	"	50,500	USD 70,277	9,500	USD 28,566	-	-	-	-	-	60,000	USD 98,843	

註：係包括本期新增投資、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未完工程	101.01.01~101.12.31	RMB 92,029	RMB 36,407未付	蘇州環境工程及英建等。	非關係人	-	-	-	-	依各廠商之報價單詢、比、議價後，依核決權限執行。	廠房用	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泰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6,649,038) (USD224,968)	100.00 %	月結70天	-	-	1,644,674 USD56,635	100.00 %	註
統盟(無錫)	和泰	同集團之關係人	銷貨	(6,642,346) (USD224,605)	99.73 %	月結70天	-	-	1,193,140 USD41,086	98.39 %	註
和泰	統盟(無錫)	同集團之關係人	進貨	6,642,346 USD224,605	100.00 %	月結70天	-	-	(1,193,140) (USD41,086)	100.00 %	註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和泰	本公司	母公司	1,644,674	4.73	-		1,644,674	-
統盟(無錫)	和泰	同集團之關係人	1,193,140	6.39	-		1,193,140	-

註：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統盟(無錫)為財務避險目的(規避外幣債權及債務匯率變動風險)，而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賣出美金買入人民幣)。民國一〇一年度名目本金交易共計USD 48,500千元，因該等交易而產生之損失計人民幣149千元(折合新台幣698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統盟(無錫)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名目本金為 USD5,000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統盟(無錫)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加工製造	1,742,400 (USD6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466,520 (USD50,500)	275,880 (USD9,500)	-	1,742,400 (USD60,000)	100.00%	530,061 (USD17,924)	2,870,410 (USD98,843)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60,000 (NTD1,742,400)	美金 60,000 (NTD1,742,400)	2,210,347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統盟公司	安和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396	-	0.07 %
0	統盟公司	安和公司	1	遞延貸項	3,250	-	0.03 %
0	統盟公司	統盟無錫	1	遞延貸項	5,441	-	0.05 %
0	統盟公司	統盟無錫	1	其他應收款	63,576	-	0.59 %
1	和泰公司	統盟公司	2	銷貨	6,649,038	月結70天	86.16 %
1	和泰公司	統盟公司	2	應收帳款	1,644,674	"	15.35 %
2	安和公司	統盟無錫	3	其他應收款	39,511	-	0.37 %
3	統盟無錫	和泰公司	3	銷貨	6,642,346	月結70天	86.07 %
3	統盟無錫	和泰公司	3	應收帳款	1,193,140	"	11.14 %

民國一〇〇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統盟公司	安和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91,395	-	5.45 %
0	統盟公司	安和公司	1	遞延貸項	3,900	-	0.04 %
0	統盟公司	統盟無錫	1	遞延貸項	6,062	-	0.07 %
0	統盟公司	統盟無錫	1	其他應收款	27,272	"	0.30 %
1	和泰公司	統盟公司	2	銷貨	3,001,864	月結70天	67.76 %
1	和泰公司	統盟公司	2	應收帳款	1,164,947	"	12.91 %
2	安和公司	統盟無錫	3	其他應收款	620,179	-	6.87 %
3	統盟無錫	和泰公司	3	銷貨	2,985,767	月結70天	67.39 %
3	統盟無錫	和泰公司	3	應收帳款	886,694	"	9.83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單一部門。主要係經營印刷電路板加工製造之單一產業之製造及加工。

統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印刷電路板	\$ 7,712,037	4,381,681
其他收入	5,367	52,275
	<u>\$ 7,717,404</u>	<u>4,433,956</u>

(四)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地 區</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台 灣	\$ 6,772,499	4,349,500
英屬威京群島	468,151	-
韓 國	438,685	34,077
大 陸	38,069	50,379
	<u>\$ 7,717,404</u>	<u>4,433,956</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台 灣	\$ 316,136	574,708
大 陸	4,064,502	3,777,547
	<u>\$ 4,380,638</u>	<u>4,352,255</u>

(五)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其收入佔損益表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志 超</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 <u>6,694,597</u>	<u>4,135,737</u>